**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济南公交公司加氢站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2020】001号

招 标 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2020年 9 月

# 投标邀请书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就**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济南公交公司加氢站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 **招标内容：**

|  |  |  |
| --- | --- | --- |
| 内容 | 所在公司 | 交货地点 |
| 建设1座加氢站，加氢站需满足如下能力：满足公交车氢燃料加注要求（车辆储罐压力为35MPa），日加注量1000kg（12小时）。加氢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主要包含：氢气压缩机、储氢装置、加氢机、卸气柱、顺序控制盘、冷却系统、站控系统等。加氢站12小时内可完成50辆公交车的连续加注，每辆车加氢量为20kg。加氢站设备应确保经过整个系统的氢气不被污染，与长管拖车中氢气相比，氢气中各杂质的浓度不增加。 |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工业北路12222号附近济南公交韩仓公交站内 |

**二、投标方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成立两年及以上(以注册日期开始计算，至开标之日不少于两年)，提交加盖公司公章的三证合一营业证照（副本）原件。

1. 投标单位的注册资金为1000万元及以上人民币或等额外币。
2. 投标单位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并提供近两年财务审计报告。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中无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或上述信息已被移除。
4. 投标人所投系统及设备属生产许可证管理的或须具有强制性认证证书的，应具有生产许可证或强制性认证证书；主要设备如为代理需提供生产商书面授权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
5. 货物采用总包方式，投标方应具备工程总包能力或以联合体投标，投标单位应具备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资质，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燃气甲级、化工乙级的设计资质、压力管道GC1资质等相关设计、建设、安装资质（以确保验收通过），近五年(2015年1月1日至今)有类似项目业绩(以投标截止日前的合同原件或盖章复印件为准，开标时验证)。
6. 潜在投标方的实际控制人与招标方存在同类市场产品竞争关系的，其投标资格不予接受。
7. 相关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单位的其他要求。
8. 投标人近五年应具有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投标现场至少提供一份合同原件】。
9.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招标人处《黑名单》（《黑名单》是指投标人与招标人在以往或者正在进行的合作中，存在招标人认为的违反合同约定或违反法律法规等的失信行为）的。
10. 投标人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  |
| --- |
| **★本次招标，需缴纳标书费（500元）及投标保证金。其中投标保证金：若按招标文件要求按时、按规参与投标，在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未中标厂家一个付款周期内无息退还，中标厂家在签署合同后一个付款周期内退还；若投标人违反招标要求（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最后两页投标承诺书的内容），则招标人有权扣除保证金，具体金额见投标承诺书（招标文件最后两页），缴纳前需认真阅读，一旦缴纳视为已同意签署该投标承诺书。****缴纳时间：招标文件发售后三个工作日。** |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0.9.4

**四、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递交截至时间： 2020.9.12上午9点

**五、开标时间：**

2020年9月12日9时(北京时间)（暂定）

**六、招标地点：**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七、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圣井镇潘王路19777号

邮政编码：250220

联 系 人：苏 雷

电 话：17860608776

Email：hksul@sinotruk.com

技术答疑：咸春晓

电 话：13969190643

答疑时间：发送标书【3】日内

开户单位：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52055746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章丘支行

**八、投标方若本次投标因故未能参加，请在开标前3天书面通知招标人。**

# 第二章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单位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内容说明** |
| **项目概况** |
| 1 | 项目编号：【2020】001号项目名称：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济南公交公司加氢站建设项目” |
| 2 | 招标内容为: 建设1座加氢站，加氢站需满足如下能力：满足公交车氢燃料加注要求（车辆储罐压力为35MPa），日加注量1000kg（12小时）。加氢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主要包含：氢气压缩机、储氢装置、加氢机、卸气柱、顺序控制盘、冷却系统、站控系统等。加氢站12小时内可完成50辆公交车的连续加注，每辆车加氢量为20kg。加氢站设备应确保经过整个系统的氢气不被污染，与长管拖车中氢气相比，氢气中各杂质的浓度不增加。 |
| 3 | 招标限价:1400万元,报价超限价为无效报价。 |
|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
| 1 | 1、投标文件应按照要求进行编制，不得擅自删减内容；2、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
| 2 | 投标文件一式捌份（一正柒副），USB接口电子文档(可编辑)一份(包含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并单独封装)；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一式1份。 |
| 8 | 投标文件的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并骑缝加盖公司公章），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文件的盖章：1、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签字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或盖章。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2、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书面文件中的“单位公章”、“公章”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 10 | 1、投标文件封面的标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均应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时间；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2、投标文件密封袋的标注：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包装后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封面上写明：1、项目编号、项目名称；2、正本或副本；3、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4、投标文件于2020年9月12日上午9时前开封无效。 |
| 11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
| 12 |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0年9月12日上午9：00时 (北京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9月12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30天内。 |
| **评标** |
| 14 | 详见第三章(投标单位须知)第20项，本次采用其中的综合评分法。 |
| **授予合同** |
| 15 | 在向投标单位授予中标通知书时，招标人有权变更数量和服务的内容。 |
| **履约保证金** |
| 16 | 履约保证金金额：**10万元人民币(拾万元整)**，中标单位于签订合同前交纳。退还时间：自项目交付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递交方式：**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换为履约保证金**。 |
| **交货要求** |
| 17 | 1、交货方式：指定地点交货卸货(交钥匙工程)；2、交货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工业北路12222号附近济南公交韩仓公交站内；3、交货时间：2020年12月20日前；注：自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计算交货期。4、质保期：详见技术要求。 |
| **付款方式：半年期银行承兑汇票** |
| 18 | 1、签订合同后，中标方提交金额为合同价格30 %的收据（收据应该注明项目、名称及合同编号），经招标方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支付。2、土建完成，设备全部到齐无质量问题，经安装、调试最终验收合格后，中标方提交金额为合同价格60 %收据（土建税率9%，设备税率为13%，收据应该注明项目、设备名称及合同编号）并附带下列单据，经招标方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支付。A 金额为该套合同项目价格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正本一份，复印件二份）；B 该套合同项目最终验收证书的原件一份、复印件二份。3、合同总价款的10%人民币作为本合同约定设备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内不计利息，待每套合同设备质量保证期满一年后，投标方向招标方提交相应金额的收据及设备使用单位的使用情况说明，经招标方依照财务制度审核无误后30日内支付；如有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予以相应扣除。 |
| **其他** |
| 投标单位出席开标会议的人员应熟知所投报设备的主要性能指标和技术特点等，以便在评标过程中进行答疑和澄清。 |

# 第三章投标单位须知

## 一、说明

**1.招标条件**

1.1本项目已得到有关部门批准，资金已落实，现已具备招标条件。

**2.合格的投标单位**

2.1详见“第一章 第2条投标方资格要求”。

2.2投标人无正当理由随意放弃投标、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或合同签订单位提出无理附加条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不存在以上违规情况的投标人，招标人按照退款程序，在确定中标人后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经项目验收合格后退回（本金，不计利息）。

2.3投标人在向招标人出示《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后方可进行投标。

2.4发生以下情况时，项目实施单位有权没收保证金：

2.4.1截至开标前5天，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且未以书面形式递交说明而在投标截止日不来投标的；

2.4.2投标人递送投标文件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的；

2.4.3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的；

2.4.4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被查实有串标、围标、陪标等违规违纪行为的；

2.4.5投标人有违约违规行为或被投诉、举报的，在调查处理期间，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束后按有关规定处理。

其他没收保证金情况详见“投标承诺书”。

2.5投标单位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的国家法律、法令和条例。

**3.投标费用**

投标单位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招标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构成**

4.l要求提供的货物、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单位须知

第四章 总体概况

第五章 技术文件

第六章 合同格式

第七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2投标单位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的投标，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可能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招标文件的澄清**

5.l投标单位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时，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对其在“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投标截止期前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标明问题查询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l在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单位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拟投标人无条件接受。

6.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并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单位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

6.3为投标单位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7.l由投标单位编写的投标文件、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7.2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共三部分构成：

8.1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8.1.1经年检有效新版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8.1.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8.1.3投标单位情况表；

8.1.4投标产品所获荣誉证书(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8.1.5质量认证体系证书(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8.1.6提交经有资质单位审计的2018年度、2019年度的财务报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情况说明书和加盖公章的审计单位相关资料复印件)；

8.1.7投标单位认为应提交其他证明文件。

8.2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8.2.1投标书(附件1)；

8.2.2开标一览表(附件3)；

8.2.3投标承诺函(附件4)；

8.2.4投标明细分项报价一览表(附件5)；

8.2.5商务参数响应表(附件7)；

8.2.6类似经营业绩表及业绩证明材料(附件14)；

8.2.7服务承诺函(附件17)；

8.2.8质量承诺函(附件18)。

8.3.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8.3.1货物清单及组成说明、设备型号、产地、数量；

8.3.2货物材质、技术规格、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关键部件明细表；

8.3.3产品制造、检测、检验标准；

8.3.4详细的交货清单；

8.3.5专用工具清单(如果有)；

8.3.6设备指导安装、验收计划、现场服务；

8.3.7产品质量保修和售后服务内容及措施；

8.3.8技术服务支持内容及保证措施；

8.3.9货物样本(要注明每个货物的详细几何尺寸)、彩页等详细资料；

8.3.10进口货物须提供进口关税证明；

8.3.11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注：招标文件未给定格式的，由投标单位自行编制，但需包含以上内容。

**9.投标文件的装订**

9.1 投标文件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

9.2 投标文件份数按“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10.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0.1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不得擅自删减内容。

10.2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1.投标报价**

11.1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应为含税价（税率9%、13%）。

11.2 投标单位要按投标货物数量、价格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

11.3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除非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说明，否则投标单位不得提供备选方案，对每一种货物只允许一个报价。

11.4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情况，采取多级评标模式，先由专家组综合评审推荐2-3家候选中标人，再由采购人员与专家组共同对候选中标人进行评/议标，最终确定推荐中标人。注：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1.5投标报价应包括设计、建设、制造、运输、装卸、包装、保险、安装、调试至交付使用、人工费、设备费、材料费、管理费、验收费、拆除费、垃圾清理费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项目安全等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申请、报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土地规划审批、施工许可、项目验收、监理、安全评价、职业健康评价、环境影响评价、能源评价、消防验收等各类相关手续协助济南公交办理及费用支出）

11.6设备采用进口的，应包括进口手续申办费用、(出口方提供的)原产地证明及相关费用、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进口产品检验检疫费、港杂费等全部与进口相关的费用。

11.7投标单位必须对所投包内所有项目响应并报价，不得分解响应，否则招标人有权视为投标单位投标无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数额为人民币10万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应于招标文件发售后3个工作日到达招标人账户，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开户单位：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520557460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章丘支行

12.2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种：网银、电汇(电汇凭证复印件须在开标前发至招标机构邮箱)。

12.3未按13.1和第13.2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投标无效。

12.4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被没收：

12.4.1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间，投标单位撤回其投标；

12.4.2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27条规定签约。

**13.投标有效期**

13.l投标应自“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日起，并在“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3.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单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单位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单位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12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本须知第8条中所规定)均应遵守本条。

14.2投标单位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司印章。

14.3投标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

14.4投标文件商务标、技术标各一式捌份（一正柒副），资格证明文件一份，USB接口电子文档(可编辑)一份(包含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并单独封装)；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一式1份，特别要求，商务标、技术标一定要单独密封。其中，除具有新版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人代表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原件外，其余文件仅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4.5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

14.6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4.7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负责。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技术标与商务标必须单独密封

15.2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5.2.1投标文件密封袋内装投标文件正副本共一式8份。封口处应有授权代表的签字或投标单位公章。封皮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单位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字样。

15.2.2资格证明文件袋内装资格证明文件1份。封皮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单位名称，并注明“资格证明文件”字样。

15.2.3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单位须另外准备一份“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其密封格式同投标文件。

15.3将全部投标文件(技术标投标文件密封袋、商务标投标文件密封袋、资格证明文件袋及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包装完好，封皮上写明招标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地址、邮政编码。

15.4如果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6.投标时限及投标截止时间**

16.1投标单位按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16.2投标开始及截止时间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到指定的投标地点。

16.3招标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单位，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及投标单位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约束。

16.4招标人对投标文件在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16.5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受。

16.6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资料等概不退还。

16.7若本次招标因故不能参加，必须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告知招标人。

**1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单位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人者，招标人可以予以接受。

17.2投标单位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招标人，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17.3撤回投标应以书面(传真、电报)的形式通知招标人。如采取电报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撤回投标的时间以送达招标人或邮电到达日戳为准。

17.4开标后投标单位不得撤回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7.5开标后，无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概不退还，请投标单位自留底稿。

## 五、开标与评标

**18.开标程序**

18.l招标人在“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单位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2招标人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
| --- |
| ★合格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授权书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原件。针对进口设备，须携带外国制造商对国内代理商出具的授权证明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原件以证其资格。如开标时未提供以上任一文件，则将被视为不合格的投标人，取消本次投标资格。 |

18.3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18.4招标人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18.5无论何种原因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投标单位须知第17条规定递交的修改、撤销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招标人将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9.评标委员会**

19.1招标人将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9.2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五人)以上单数。

19.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

**20.评标办法**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评定内容** | **最大分值（分）** |
| **投标****报价****(60分)** | **投标****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6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招标报价）×价格权重（60%）×100。若供应商报价等于或高于采购控制价的，则该供应商作为无效投标；（保留两位） | 60 |
| **产品****技术（27分）** | **技术方案先进性** | 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得5分，再详细考察其功能与项目需求的吻合性,有一处负偏离，扣0.5分，以此类推；核心参数有正偏离，且对项目存在实际改进作用，则加1分，最高可以加到3分 | 8 |
| **设备选型的合理性** | 对加氢站本身及配套的压缩机、加氢机、阀门、表计、管件、自控线缆等相关设备、材料、工艺的合理性、先进性、可靠性进行综合评价；设备技术先进，具有较高集成度，在加氢站运营上考虑能耗等因素。 | 6 |
| **布置方案的合理性** | 根据提供的加氢站布置方案的合理性和紧凑型，监控设施的先进性，同时对隔音降噪措施进行评分，最高得3分，最低得1分。 | 3 |
|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 投标文件包含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得5分；未满足全部要求的，缺少一项，扣1分；没有缺项但内容不完善的，一项扣0.5分，最低0分。  | 5 |
| **证书类** | 提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每提供一份得0.5分，最高得2分（原件被查） | 2 |
| **现场答疑** | 投标人代表对方案及技术优势，回答评标专家现场提问。 | 3 |
| **售后****服务(5分)** | **服务** | 有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完备的本地化服务支持承诺，承诺到现场响应时间（2分） | 2 |
| 对服务的方式及现场的支持（1分） | 3 |
| 投标人提供相应完善的培训计划（1分） |
| 横向比较各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承诺，对项目实施具有创新性，可行性，有利于项目优质实施的承诺。（1分） |
| **交货期、同类项目业绩、资质(8分）** | **交货期** | 到货时间响应甲方要求（4分）、交货工期每提前2天加0.5分，最高得分5分，交货工期每延迟2天减1分 | 5 |
| **同类项目业绩** |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日加注量1000kg（12小时）及以上加氢站建设项目的，每项业绩得1分；日加注量500kg（12小时），不足1000KG（12小时）加氢站建设项目的，每项业绩得0.3分；累计最多得3分。 | 3 |

评标方法

a、若出现总分并列时，比较产品技术与服务承诺部分综合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产品技术与服务承诺综合得分仍相同，再比较价格部分的投标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投标报价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评委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b、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c、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处理意见待招标工作小组确认后，再行评定。

d、本项目最终只产生一个推荐中标人。推荐中标人签订合同前须进行最终审查。最终审查的对象是投标项目的推荐中标人。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推荐中标人的经营状况、服务质量、资格、信誉以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它问题作进一步的考查及后审。最终审查的方式，根据需要采取问询或实地查证等方式。

**21.评标过程保密**

21.1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单位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单位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1.2在评标期间，投标单位企图影响招标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废标**

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将被视为废标，招标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单位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索赔的权利，投标单位应予以赔偿。

22.1投标单位提供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合格、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22.2投标单位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2.3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单位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22.4投标单位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单位；

22.5投标单位串通投标；

22.6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22.7中标人不按要求缴纳中标服务费；

22.8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22.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 六、授予合同

**23定标**

23.1招标人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审查，最终确定中标人。

23.2最终审查的对象是招标项目的中标候选人。

23.3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中标候选人所报货物的产品性能及性价比、指导安装方案、调试方案、技术状况、生产条件、产品质量、交付时间、投标单位信誉以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它问题作进一步的审查或了解。

23.4招标人有权选择合同授予前审查的方式：

 (1) 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询问。

 (2) 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实地考察。

23.5接受最终审查的中标候选人，必须如实回答和招标人的询问或考察，并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主要设备的生产许可证或强制性认证证书。

23.6如审查结果中标候选人不符合中标条件，则应考察下一个综合评价最优者。

**24.招标人在授标时有变更数量的权力。**

在向投标单位授予中标通知书时，招标人有权变更数量和服务的内容。

**25.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尽管有第23.3条规定，招标人和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单位中标或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单位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6.中标通知**

26.1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中标人。通知也可以是电报、传真的形式，但需要随后以书面确认。

26.2当中标人按第27条规定与招标方签订中标经济合同后，招标人将向其他投标单位发出未中标通知，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对未中标的投标单位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26.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签订合同**

27.1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方签订中标经济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27.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七、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人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人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八、**中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原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为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中标人通过了资格审核、初评、现场复审、终评或其他所有相关程序，包括已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中标人被拒绝或该中标人此前的评议结果被取消，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中标人承担。

**九、本次招标最终解释权归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 第四章 技术要求

**加氢站基建及设备采购安装技术要求**

建设1座加氢站，加氢站需满足如下能力：满足公交车氢燃料加注要求（车辆储罐压力为35MPa），日加注量1000kg（12小时）。加氢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主要包含：氢气压缩机、储氢装置、加氢机、卸气柱、顺序控制盘、冷却系统、站控系统等。加氢站12小时内可完成50辆公交车的连续加注，每辆车加氢量为20kg。加氢站设备应确保经过整个系统的氢气不被污染，与长管拖车中氢气相比，氢气中各杂质的浓度不增加。

投标企业负责1000kg加氢站项目的整体建设方案，包含项目：设计（土建设计、机电设计、规划效果图）、工程咨询（工程咨询服务、加氢站工程及供电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审批，初步设计及审批）、制造、运输、装卸、包装、土建（地堪、给排水、办公监控区、基础土方工程、基础钢筋工程、道路地坪）、供电安装（供电电源接入、供电线路及变压器采购安装）、保险、安装、调试至交付使用、人工费、设备费、材料费、管理费、验收费、拆除费、垃圾清理费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全部费用。供货包括2台牵引头，3个管束车。

**1、总说明**

本技术要求适用于加氢站设备的设计、制造、装配、供电、检测、试验、喷漆、供货以及现场设备、工艺、电气、仪表等安装的最低要求。加氢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应符合现行的有关国家标准和原部颁标准，满足鲁建城建字【2020】16号发布的《山东省加氢站技术导则》的通知要求。需符合的《规范、标准及准则》（见附件一）。

如果所列准则及标准与其它文件发生冲突,应按以下顺序优先考虑：

-采购合同；

-本技术要求及其附件；

-所列规范、标准及准则。

**2、气质**

加氢站用气质符合《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汽车用燃料氢气》GB∕T 37244-2018的规定。

**3、通用设计要求**

3.1建设1座加氢站，加氢站需满足如下能力：满足公交车氢燃料加注要求（车辆储罐压力为35MPa），日加注量1000kg（12小时）。加氢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主要包含：氢气压缩机、储氢装置、加氢机、卸气柱、顺序控制盘、冷却系统、站控系统等。

3.2加氢站12小时内可完成50辆公交车的连续加注，每辆车加氢量为20kg。

3.3加氢站设备应确保经过整个系统的氢气不被污染，与长管拖车中氢气相比，氢气中各杂质的浓度不增加。

3.4加氢站站区设计方案要求：

3.4.1加氢站位于韩仓公交场内东部（扇形三角区域），加氢站总面积原则上不超过3000平方米（以车厂南边界和东边界交点为基点，自基点沿南界限向西不超过90米为宜），以占地最少为优。

3.4.2站区布置，自东往西依次为：站房、加气区域罩棚（四台加氢机、布置8个12米公交车辆加氢位，4台加氢机需东西水平排放，中部至少预留一个车辆通道）、西侧布置高压储氢及泄气区域。充分考虑加氢站建设区域压缩机、冷凝机组噪音、安全距离的控制。

3.5加氢站南侧界墙应为实体隔离墙，隔离墙上设置隔音屏。储氢瓶组上方加罩棚；压缩机做箱式安装（设置散热风扇），并针对压缩机增加隔音设施；加氢站绿化区如需设置应避开高压氢气区及泄气区，宜设置在最东侧三角区域处。

3.6运营平台数据本地化，信息方便济南公交查看。本站自动化监控系统主要由控制室监控计算机、站区 PLC 控制柜；工艺装置区控制系统；可燃气体报警控制系统等组成，系统主要设备配置如下：

1)监控计算机：双核工业计算机  1 台；

2)监控软件：开发板 ；

3)PLC 控制器：模块化组成，包括：底板、电源、通讯、CPU、I/O；

4)可燃气体报警系统：由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和可燃气体探测器组成；

5)火灾报警系统：由火焰报警控制器和火焰探测器组成；

6)安全隔离栅和浪涌保护器数量根据 I/O 点确定；

7)通讯及网络通讯系统；

8)仪器仪表及第三方通讯系统。

3.7站房建筑宜为单层建筑，总面积不低于170平方米。至少包括营业室（营业区、财务区等）、配电控制室、休息室、卫生间。

 3.8供货范围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性能要求及规格** |
| 1 | 采用进口技术加氢机 | 1. 额定工作压力35MPa，最大工作压力43.8MPa；
2. 加注速度不低于3.5kg/min ；
3. 加气机形式：4套（3个单枪TK25，1个双枪TK25+TK16）
 |
| 2 | 进口500公斤压缩机系统 | 1.工作环境：-19-30摄氏度；入口压力：5-20MPa，排气压力45MPa,单机流量不低于510Nm3/h@12.5mpa ,进口压缩机技术，压缩机出口温度小于40摄氏度；2.压缩机采用单级单膜头方案，气盘油盘带水冷却装置。3.不少于2套。 |
| 3 | 卸气系统 | 1.最大工作压力20MPa;2.流量计量精度2.5%；3.过滤精度≤10μm；4.软管长度6m；5.共计2套（两气系统自动切换，无停站时间） |
| 4 | 储气系统（不低于18M3，储氢系统与停放的1辆管束车总氢气容积不大于1000kg） | 1.固定瓶式容器，主体材质为钢瓶，阀门管件材质316L，设计压力49.5MPa，储氢压力45MPa;2.单只水容积：1M3，采用9瓶组，2组，合计18标方；安装方式卧式；3.储氢具有防止储氢罐高温保护设计；4.气瓶充装次数大于等于55000次，使用年限不低于20年。 |
| 5 | 管路系统 | 1套（以设计图纸为准） |
| 6 | 压缩机冷却系统 | 1套（以设计图纸为准）进水温度：32℃出水温度：40℃循环水量：约30m³/h |
| 7 | 氢气加注冷却系统 | 1套（以设计图纸为准）进口温度：40℃出口温度：-5℃制冷量：≥50kw |
| 8 | 氢气泄漏探测器、火焰探测器；声光报警灯；防爆操作箱 | 1套 （以设计图纸为准）1.加氢站内设置独立的可燃气体检测系统，在瓶组区、压缩机区和加氢区设置氢气探测器，当检测到空气中的氢气含量达到0.4%时，在现场和控制室实现声光报警，当空气中的氢气含量达到1.6%时，会触发加氢站紧急切断。气体和火焰检测报警系统具备通讯接口，可将数据上传至过程控制系统。报警控制器符合GB12358和GB16808的有关规定。2.安全监控系统包括可燃气体探测器、火焰探测器视频监控，完成对可燃气体泄露、火焰探测及环境温度检测、区域和声光报警；具备报警联锁关断控制功能。3.站内灯具采用防爆灯。 |
| 9 | SCADA系统；UPS；工控机（含PLC柜，动力接线箱） | 1套(以设计图纸为准） |
| 10 | 特殊/专用工具 | 配加氢站专用维修工具1套 |
| 11 | 箱变设备 | 加氢站站内需提供足够容量（不低于250KVA）的箱变设备及外接电源线 |
| 12 | 正常运行二年随机易损件、消耗件 | 2套 |
| 13 | 2个牵引头 | 2套（重汽豪沃T7燃油国VI状态，T7H-G驾驶室经典版本，前后盘式制动器，MC11.44-50发动机，配置车道偏离预警及驾驶员疲劳预警系统） |
| 14 | 3个管束车 | 3套（采用7管氢气管束式集装箱，管束车厂家与用户具有良好合作关系，氢瓶与底盘分体设计，底盘独立公告，底盘优选重汽资源。总容积不低于26M3）（备选厂家：河北新兴、浙江蓝能、鲁西新能源，）管束车要求见，附件2 |

3.9工作条件

（1）使用温度： -20℃～60℃

（2）湿度：0%-95%，平均湿度65%

（3）电源供给：220V±10%和380V±10%，频率50Hz

3.10氢站高压管路主要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材质** | **耐压等级** | **规格** | **数量** |
| 卸气管路 | 316或316L不锈钢 | 6000psi |   |   |
| 压缩、存储、加注管路 | 316或316L不锈钢 | 10000psi |   |   |
| 放空管路 | 316或316L不锈钢 | 6000psi |   |   |
| 气动控制阀 | 316或316L不锈钢 | 10000psi | - |   |
| 压力传感器 | 316或316L不锈钢 | 10000psi | - |   |
| 单向阀 | 316或316L不锈钢 | 10000psi | - |   |
| 过滤器 | 316或316L不锈钢 | 3000psi | - |   |
| 针阀 | 316或316L不锈钢 | 10000psi | - |   |
| 安全阀 | 316或316L不锈钢 | 3000-10000psi | - |   |
| 压力表 | 316或316L不锈钢 | 3000-20000psi | - |   |

注：上述阀门管件的最终实际数量及材质依据实际设计图确认，本项目所有与氢气直接接触的管道、管件、阀门等材质为316或316L。

**4、加氢站设备采购及安装专用技术要求**

4.1压缩机系统（两家列入再选）

4.1.1主要技术要求

1)进气压力：范围不小于5～20MPa。

2)最大排气压力：≥45MPa。

3)总排气流量：≥84kg/h（长管拖车工作压力为20MPa，正常供氢压力范围在5～20MPa）。

4)压缩机数量由供应商根据各自的设计方案确定，但不能少于2台，满足加注能力要求，任一台压缩机出现故障后，系统仍可正常加注，但允许损失一定的加注能力。

5)压缩机电机防爆等级：Exd IIC T4。

6)电机启动方式：软启动

7)机组噪声（距机组1m处噪音）：≤85 dB A。

8)压缩机出口氢气温度：≤40℃。

9)压缩机为进口品牌。

10)控制方式：PLC全自动控制。

4.1.2对设备的要求

1)压缩机可手自动结合控制；

2) 吸气压力低报警，排气压力高报警；

3)排气温度高报警停机；

4)配防爆接线盒及防爆控制柜；

5)排气口带单向阀。

4.2加氢机

4.2.1主要技术要求

1)型式：单机双枪，加注公交车车辆；

2)进气形式：三线；

3 工作压力：35MPa；

4)最大允许误差：±1.5%；

5)加氢机预留外接冷却器接口，加注前氢气温度控制在小于5℃，满足高温条件下快速加注要求；

6)确保加注完成车载氢瓶内的温度不超过80℃；

7)读数最小分度值：0.01元；0.01kg

8)单次计量范围：0～9999.99元/0～999.99 kg；

9)液晶显示屏显示：单价：元/kg；质量kg；金额：元；

10)连续加注能力：可连续加注；

11)加氢机所用加氢枪、流量计、加气软管、阀门、压力变送器等关键部件需为进口产品。

4.2.2加氢机功能

1)电子计控系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并符合国家防爆标准；

2)加气过程自动控制，并能自动显示加气量、加气金额及单价（液晶显示屏为夜光型）；

3)具有断电数据保护，数据延时显示功能。加气过程突然掉电，电控系统自动保存当前数据并继续延长显示，圆满完成当次加气结算；

4)超大容量存储，本机能存储和查询最近2000次的加气数据。若配置上位机电脑管理系统，可查询近三年的加气数据；

5)电子计控系统能监测加气过程的压力和流量，能控制加气速度，对储气系统合理取气，保证最大的加气流量；

6)加气限压保护功能：当加气压力达到标准规定压力值时，能自动停止加气，确保加气安全；

7)可以查询总累计量；

8)具有定气量，定金额的预置加气功能；

9)可显示即时交易数据、并能回查历史交易数据；

10)具有自动检测故障功能，能自动显示故障代码；

11)在充气过程中能直接显示压力，且加气压力可在规定范围内调整；

12)具有加气安全卸压功能（需配置安全阀）；

13)具有手动紧急切断功能；

14)具有通讯接口，可将加氢机相关数据上传实现加氢机网络化管理。

4.3储气系统

4.3.1主要技术要求

1)高压罐工作压力：45MPa ；

2)工作温度：≤85℃ ；

3)设计温度：-19-85℃ ；

4)储氢罐或瓶组总水容积不小于8m³；

5)储罐数量由各供应商确定，需配合压缩机满足加注能力要求，宜分级进行控制，兼顾加注速度的同时能耗低。

4.3.2对设备的要求

储氢装置需要符合GB50516-2010中对于储氢罐的要求。由支架、容器、安全阀、压力表、进出口阀门等组成。

4.4卸气系统

4.4.1主要技术要求

1)工作压力：20MPa；

2)流量：＞2000Nm3/Hr@12.5MPa；

3)金属管路及软管材质：316或316L；

4)配置紧急切断阀；

5)配置吹扫功能，置换管路系统中的空气，减少氢气中的其它杂质气体。

4.5顺序控制盘

4.5.1主要技术要求

1)工作压力：45MPa；

2)具有直充及优先顺序充气控制功能；

3)阀门、管件及管路均采用进口产品；

4)阀门管件材质：与氢气接触的阀门管件为316或316L。

4.6压缩机冷却系统

4.6.1配置压缩机冷却系统

1)采用水冷形式；

2)确保压缩机出口氢气温度：≤40℃。

4.7氢气加注冷却系统

4.7.1主要技术要求

1)工作压力：45MPa ；

2)结构形式：套管式。管内介质为高压氢气，夹层内介质为水或防冻液；

3)加注前将氢气温度控制在小于5℃，满足高温条件下快速加注要求；

4)阀门、管件及管路均采用进口产品，推荐供应商为MAXIMATOR、Swagelok；

5)阀门管件材质：与氢气接触的阀门管件材料为316或316L。

4.8管路系统

4.8.1主要技术要求

1)阀门管件材质：与氢气接触的阀门管件材质为316或316L，仪表风系统、氮气吹扫管路均为304。

2)压缩机前工作压力：≥20MPa；压缩机后工作压力：≥45MPa。

3)推荐供应商为MAXIMATOR或Swagelok 。

4.9站控系统

4.9.1主要技术要求

（1）仪表的设计原则及范围

《加氢站技术规范》 GB50516-2010

《氢气站设计规范》 GB50177-2005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规程》 GB50493-2009

《自动化仪表选型设计规定》 HG/T 20507-2000

《控制室设计规定》 HG/T 20508-2000

《信号报警安全联锁系统设计规定》 HG/T 20511-2000

《仪表供电设计规定》 HG/T20509-2000

《仪表供气设计规定》 HG/T20510-2000

《仪表系统接地设计规定》 HG/T20513-2000

《仪表配管配线设计规定》 HG/T20512-2000

《过程测量与控制仪表的功能标志及图形符号》 HG/T 20505-2000

（2）自控水平及控制方案

1)自控水平

站控系统的主要作用是连续监视和控制站内所有设备的运行状态、工艺参数，并记录和产生报警。使得整个站处于可监控、可视、安全、可靠、稳定的运行状态。

由于场站重要并且站内介质易燃易爆，需要有人长期监控运行，所以本站站控系统设计为有人值守站。站控系统具有自动报警和应急事故自动处理流程；对场站所有设备状态和工艺参数能进行有效监控；正常生产运行控制流程实现自动化控制，所有重要参数、设备、系统等均应报警，所有数据均需存储和历史追溯能力。

2)控制方案

a）总体方案

本工程设计以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和监控计算机为核心设备，主要完成加氢站的管理、调度、集中操作、监视、系统功能组态；自动化逻辑控制、ESD控制、数据报警、控制参数在线修改和设置、记录、报表生成及打印，故障报警及打印等功能。通过计算机显示器可直接监控全站各工艺流程的实时工况、各工艺参数的趋势画面，使操作人员及时掌握全站运行情况。

本技术方案主要包括对整个加氢站的控制和监测；加氢站控制系统主要包括站级管理系统和站级控制系统，站级管理系统包括前庭控制器、前台销售系统（POS）、后台管理系统等，实现对加氢站的氢气及非油品销售运营管理、各系统之间的连接和数据收集。

站级控制系统采用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系统来实现采集和控制，控制内容包括：

对于氢气储罐的压力、压缩机出口压力等重要参数进行数据采集、处理及连锁控制；

卸车区装置重要参数进行数据采集、处理及连锁控制；

加氢区装置重要参数进行数据采集、处理及连锁控制。

当检测数据超出设定报警值时，系统将进行报警，并在画面显示出报警点，记录下报警时间和报警值。在控制系统应对如下参数进行报警和故障诊断（以实际设计为准）：可燃气体超限报警、火焰探测报警、压缩机故障报警、储罐压力报警、软启动器故障报警、停电报警。上述报警除声光报警外，控制界面显示报警点和报警值，并进行记录和保存。

系统主要设备配置如下：

1)监控计算机：双核工业计算机  1 台；

2)监控软件：开发板 ；

3)PLC 控制器：模块化组成，包括：底板、电源、通讯、CPU、I/O；

4)可燃气体报警系统：由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和可燃气体探测器组成；

5)火灾报警系统：由火焰报警控制器和火焰探测器组成；

6)安全隔离栅和浪涌保护器数量根据 I/O 点确定；

7)通讯及网络通讯系统；

8)仪器仪表及第三方通讯系统；

b)控制流程方案

为满足工艺及生产管理对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要求，本工程设计中包含下述自动控制流程：安全联锁控制；氢气压缩机控制；可燃气体报警控制系统、网络管理系统等。

控制系统的主要功能是通过各种仪表对现场瓶组、压缩机、卸气装置、加氢机等设备的正常运转和相关设备的运行参数进行监控,并在设备发生故障时自动报警并紧急切断。

氢气压缩机、氢气加注机控制

站控系统通过 RS-485 通讯接口与氢气压缩机控制器及氢气加注机控制器进行通讯。由设备控制柜实现设备的启动、停车、保护停车、报警、紧急停车等控制。

可燃气体报警及火焰报警控制系统

系统由可燃气体探测器、火焰探头、控制主机、声光报警等部分组成，完成对各个区域的可燃气体泄露量的动态监测、报警和联锁控制。按如下区域配置（具体数量以设计为准）:

加氢机         2 个探头

卸车区         1 个探头

压缩机及储瓶区     3 个探头

3)紧急停车系统(ESD)

在加氢区、工艺装置区及控制室设置（ESD）紧急停车系统，当操作或值班人员在操作、巡检、值班时发现系统偏离设定的运行条件，如系统超压、液位超限、温度过高以及出现氢气泄漏，火灾报警事故时，能自动或手动在设备现场或控制室远距离快速停车，快速切断危险源，使系统停运在安全位置上，现场（加氢区、工艺装置区）ESD 等级优先于控制室 ESD 紧急停车系统。

（3）设计原则

在安全可靠的基础上，尽量采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使整个场站的设计体现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符合环保的要求。系统应运行稳定、功能强大、方便、灵活、易于扩展和维护。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可靠性

系统设计充分考虑高可靠性要求，选择成熟、稳定、可靠的硬件设备，保证 系统长期、不间断运行。

2）先进性

系统应结合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实现数据自动采集、传输、处理、报警、控制、报表打印等功能，从而保证全站操作自动化。

3）安全性

系统对用户访问权限进行设置；数据库和应用软件的访问和修改权限设置限制；设备进入防爆区域回路均采用隔爆设计等措施，确保系统的安全运行。

4）经济性

系统充分考虑本站的应用需求和目前的自动化水平，结合工程特点及系统的实际情况，建立一套满足应用需要，价格合理的自动化控制系统。

（4）仪表选型要求

工程仪表选型依据为：采用适用于氢气介质、爆炸一区、二区、露天使用要求的仪器仪表。同时考虑环境温度、湿度、震动加速度等因素。检测仪表的选型应遵循具有经验成熟、信誉良好、质量可靠、便于维护，经济实用的原则。PLC 控制系统采用国外著名公司产品。变送器采用智能型带就地显示产品。。

现场采用本安或隔爆型仪表，各仪表均带4～20mA 标准信号输出。现场仪表和二次仪表之间设置隔离式安全栅，以防止危险能量窜入现场，同时增强系统的抗干扰能力，提高系统的可靠性。

压力、温度、差压变送器设备选型要求

主要仪表信号为 4～20mA 直流信号。仪表选型具有高可靠性并满足精度要求；仪表精度要求不低于 0.5 级。爆炸危险区内选用与爆炸、火灾危险环境等级相适应的仪器仪表，防爆等级为 Ex dIICT4，防护等级为 IP65。

自控仪表及系统的防雷保护措施

工艺装置区按二类防雷标准设计；站房按三类防雷设计。为了保证设备安全和系统可靠，在有可能出现雷电感应所引起的过电流与过电压引入系统的所有部位，安装浪涌保护器。在由 AC220V 电源供电的检测仪表，PLC 及控制室 UPS 的电源端加装电源避雷器，以抑制出现在电力网络中的暂态浪涌电压并吸收暂态浪涌电压能量。

（5）仪表供电、接地及其它

1）系统供电

自控系统、智能仪器仪表、可燃气体报警控制系统、第三方成套控制系统、加氢管理系统、站控计算机等重要设备由 UPS 电源供电。

2）系统接地

本站接地系统采用联合接地，接地电阻小于 1 欧姆。

**5、涂层、包装和运输**

5.1供货商应对设备进行油漆，并负责运输至业主指定现场。

5.2设备运输和存放期间直到安装前应保持干净和干燥，并完好无损。

5.3供货商应保证设备在运送到交货地点前的装箱、运输、储存中不受到损伤。

5.4备品备件应单独包装并清楚地标识。

**6、保证与担保**

供货商应担保其供货范围内所有款项不出现材料、设计和制造工艺缺陷，并担保自交钥匙后2年加氢站的质保，设备及安装均应满足规定的性能标准。

如果设备的全部或部分没有达到承诺条款，供货商应免费迅速更换、维修或修改设计的缺陷，或更换装置，直到满足规定的条件。

制造商应记录下所有不合格之处,对所有标有“修理”或“照常使用”字样的不合格之处应由业主核准。

**7、质量保证和检验**

除制造商进行的正常检验程序外，业主有权检验材料并对制造和测试进行现场监督。制造商应提供业主的检验员自由出入工厂的通道，业主的采办协议包括以下约定，成套设备在未经业主授权代表检测前不能装运或发货。

业主保留现场监督设备制造和设备包装、材料检验和制作、目击见证测试和评定无损检测结果的权利。

**8、备件及特殊工具**

8.1备件

制造商应为试运行及投产所需备件准备好价格清单。

制造商还应为2年内运行及维修需要的所有备件准备好附加价格清单。

8.2特殊工具

如果需要，制造商应为本技术要求中所包括的成套设备提供特殊工具。

**9、技术服务**

9.1技术支持

1)供货商应根据有关标准、规定的要求，编制安装施工方案。

2)供货商应提设备的性能测试、试运和投产等的实施方案。

3)供货商应提供现场安装需要的特殊工具。

4)供货商应派有经验的工程师到现场负责组织安装、调试、试运行及投产运行工作。

5)厂商应参与现场性能测试，现场性能测试时间为72小时连续运行或累计运行1周，进行性能测试的要求和特殊方法由厂商和买主确定，厂商要向业主提供现场性能测试方案，以表明通过测试可以证明所提供的装置符合业主要求。

6)当设备出现故障或不能满足操作要求时，供货商应排除故障。

7)当设备需要维修或更换部件时，供货商应根据业主的要求派有经验的工程师到现场进行技术支持。

8)厂商有责任收集和计算所有的测试数据，在测试后的1周内提交一份书面性能测试报告，以准确地表明符合所有的性能保证。如果有些保证没有满足合同要求，厂商应自费修改解决，修改后再进行测试，直到证明已满足了全部的合同要求为止。

9)技术服务的费用由供货商承担。

9.2培训

1)厂商应提供对业主操作人员的安装和维护培训工作。

2)厂商在设备交货前应向业主提交初步的培训方案和计划、培训手册及有关培训资料及相应电子资料（多媒体），业主审批后于交货时提供最终稿。

3)厂商应对维修人员进行理论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包括必要的维持要求、故障检修过程，必要时将包括现场示范。

4)培训主要在工程所在地进行。

5)培训费用包括在设备的总报价内。

**10、要求制造商提供的信息**

10.1数据单

在中标者提供的资料中应包括所有设备及安装的技术文件,该技术文件应充分准确地描述其所提供设备的相关数据。

10.2 图纸

应提供所提供设备满足工程设计所需的所有图纸，厂检验人员对车辆制造过程进行全程监督。

附件一《规范、标准及准则》：

GB 50516-2010 加氢站技术规范

GB 4962-2008 氢气使用安全技术规程

GB 50177-2005 氢气站设计规范

GB/T 29729-2013  氢系统安全的基本要求

GB/T 30718-2014  压缩氢气车辆加注连接装置

GB 50016-201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316-2008 工业金属管道设计规范

GB 50235-2010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规范

GB 50184-2011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36-2011 现场设备、工业管道焊接工程施工规范

GB 50058-2014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GB 50054-2011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 50034-2004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 50217-2007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

GB 3836.1-2010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器设备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50116-2013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GB 5310-2008 高压锅炉用无缝钢管

GB 50057-2010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T 37244-2018 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汽车用燃料 氢气

GB/T 3634.2-2011 纯氢、高纯氢和超纯氢

GB/T 50062-2008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

GB/T14976-2012 流体输送用不锈钢无缝钢管

GB/T 3634.1-2006 氢气第一部分：工业氢

GB/T 31138-2014 汽车用压缩氢气加气机

TSG R0006-2014 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TSG 21-2016 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氢气储存输送系统第1部分：通用要求》GB/T 34542.1-2017

《氢气储存输送系统第2部分：金属材料与压缩氢环境相容性试验法》GB/T 34542.2-2018

《氢气储存输送系统第3部分：金属材料氢脆敏感性试验方法》GB/T 34542.3-2018

《山东省加氢站技术导则》JD14-052-2020

附件二《7管氢气管束式集装箱技术参数》：

|  |  |
| --- | --- |
| 货物名称 | 技术特性 |
| 项目 | 单位 | 数据 |
| 7管氢气管束式集装箱（采用7管氢气管束式集装箱，管束车厂家与用户具有良好合作关系，氢瓶与底盘分体设计，底盘独立公告，底盘优选重汽资源。总容积不低于26M3） | 公称工作压力 | Mpa | 20 |
| 使用温度 | ℃ | -40～60 |
| 水压实验压力 | Mpa | 33.4 |
| 气密实验压力 | Mpa | 20 |
| 钢瓶规格 | mm | Φ711×21×11080 |
| 钢瓶数量 | 个 | 7 |
| 总容积 | m3 | 不低于26 |
| 最大允许充装量 | kg | 420 |
| 充装介质 |  | 压缩氢气 |
| 充装总容积 | Nm3 | 4662 |
| 空箱重量 | Kg | 33970 |
| 额定重量 | Kg | 34390 |
| 外形尺寸（L\*W\*H） | mm | 12192×2438×2310 |
| 设计使用年限 | 年 | 20年 |

**第五章合同格式**

(以最终签署版本为准）

**加氢站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本采购合同由下列双方于 年 月 日在 (买方所在地) 签订：

甲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乙方: 公司

**第一章 合同标的**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加氢站采购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二章 合同规范**

2.1招标文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加氢站基础设施建设、采购、安装、调试等，以实现氢燃料公交车常态化运营。包括但不限于加氢站基础设施、设备、现场站控系统（收费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供电外线引入和危险品运输重型半挂牵引车、危险品运输重型罐式半挂车购置，工程咨询服务（如加氢站工程、供电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批，初步设计及审批；施工图设计及技术服务等内容）等所有工作。甲方只接受调试合格且达到公交常态化运营的工程。

2.2乙方应提供崭新的设备、最优的质量、技术指标可靠、符合安全技术操作及所需要的其它事项等。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乙方没有提供或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性能所必须的某项指标，乙方应免费采取挽救措施，并负全部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3在合同有效期内或维保期满后，甲方如有技术升级等要求，乙方应无偿地继续向甲方提供合同所规定的改进技术资料。

2.4对甲方需要而技术要求又没有提出的技术要求，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乙方有责任以合理的供货期以及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供货，并经甲方确认后投入使用。

**第三章 合同价格**

3.1本合同签订合同价为： 万元人民币，（大写为： 万元整）该合同价格包括本项目范围内的加氢站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设备采购等，以实现氢燃料公交车常态化运营。包括但不限于加氢站基础设施、设备、现场站控系统（收费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供电外线引入和危险品运输重型半挂牵引车、危险品运输重型罐式半挂车购置，工程咨询服务（如加氢站工程、供电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批，初步设计及审批；施工图设计及技术服务等内容）等所有工作、乙方自身施工产生的垃圾外运费、设计变更及承包范围内未提及的工程所需的其它费用、税金等费用。即未交付甲方使用的调试合格且达到公交常态化运营的全部费用，其他所有前期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2该价格为固定价，包括所有由于原材料工本或其他条件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合同固定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等因素而变动。投标报价内的漏项、错项均视为已包括在报价中。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变动。

3.3合同价包括乙方人员到现场的一切交通食宿及安装工程费。

3.4乙方承担甲方到乙方采用供应的设备生产厂家进行设备监造与验货的费用，如发现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由此发生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3.5合同价格为完税价格。包括运输及保险费。

3.6合同价格为现场交货并包括安装调试等所有费用。

**第四章 交付**

4.1交付时间为： 2020年12月20日。

4.2交付地点：本项目施工现场

4.3设备到达现场后，双方共同对设备进行设备数量和外观的初步验收，由乙方负责现场保管并负责就位、安装。到场的设备必须是完整合格的设备。如有设备损坏、数量不足等问题，应在检验证明中确认作为开箱检验的依据，并确定补供修复的完成日期。

4.3.1进口配件或进口产品随机组提供有关进关证明、产品说明书、中国进口商品检验检疫证（商检证）、出厂合格证、质保书等。交货之日起十五天内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全税关单、税单（关税、增值税）原件及复印件；关税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给甲方审阅后，原件由乙方当地税务部门保留，复印件交给甲方。

4.3.2提供主要部件配置表，内容包括所选主要配件的名称、规格、选用品牌、制造商等。

4.4在安装调试、运行测试的不同阶段，双方应充分合作，当发生技术问题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尽快分析原因、提出解决方案和必要的技术文件，乙方应无偿给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4.5满足下列条件者，甲方可签署设备最终验收报告正本一式六份，双方各执行三份。

4.5.1已经达到招标的技术要求及附件中列出的验收测试程序详尽说明的运行保障条件。

4.5.2设备运行正常，满足工艺要求。

4.5.3已发现的缺陷已全部得到纠正。

4.5.4试运行期满。

4.6如双方工程验收结果或验收手段有异议，任何一方都可以将检验结果提交给国家指定的技术监督部门再作检查，双方提出的任何索赔都应依据法定部门签发的证书而定。

4.7“技术文件”的交付，设备安装前7日历天交付。

4.8乙方在合同设备交货前十天将合同号、设备名称、数量、件数等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五章 支付**

5.1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60%；项目运行满一年且无质量问题，支付合同价款的10%。

5.2付款方式：银行承兑汇票

5.3如果乙方未能及时交付文件资料或设备未能按时交付，按照本合同规定发生的罚款，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次付款中扣除。

5.4本合同价格是完税价格，所发生的税费一律由乙方承担。

**第六章 包装、运输、标记**

6.1所有设备包装应达到国家有关同类设备的包装标准及要求，包装物不回收。

6.2设备在运输过程中因包装不善造成的腐蚀、破损、丢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七章 设计及工程文件**

7.1乙方按照合同与技术协议中的要求，进行合同范围内相关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等所有工作。

7.2设备文件资料的提交应按照技术协议要求之规定进行，并使用公制单位。

7.3甲方有权任何时候检查相关的设备资料。

7.4由于甲方不准确的信息所引起的修改，影响了乙方的成本，甲方应根据合同第八章的规定进行变更；如不因甲方提供不准确的资料造成的错误，则由此而引起的必要的技术更改应由乙方完成且费用自理。如果上述工作由甲方完成，乙方应承担所需的费用。

7.5在乙方出现破产或出现合同第十二章（违约）终止本设备供货的情况下，所有与合同相关的设计资料、工程文件及附加文件都将视为甲方的财产，甲方将有权在进行验收测试、安装、调试、运行和保养设备工程时或为其他一切合理的目的而使用。

**第八章 变更通知**

8.1乙方合同执行因其自身的失误、疏忽或未能按合同要求履行而受影响。

8.2除非在甲方的指示下，乙方不得对材料做任何变更，变更单是更改合同价和交货期限的唯一合法方式。

8.3如果乙方认为所做的变更可能会使自己不能履约合同中义务时，须及时向甲方提出。

**第九章 协调**

9.1根据工程进度要求，乙方应派遣具有相应能力和职称的技术人员到工地现场进行安装施工、负责成品保护并向甲方提交上述人员相关个人资料备案。

9.2除非合同有规定或双方同意，否则合同中所要求的联系方式为书面形式。

9.3乙方不得代表甲方或以甲方名义做出任何承诺，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十章 质量要求与质量保证**

10.1设备的交接验收执行本次招标书的要求、本工程设计图纸及国家、行业现行标准和规范及现行相关国家标准和规范。

10.1.1合同范围内乙方供货的设备和材料必须进行出厂前检验、测试、试运转并提供质量证书。

10.1.2乙方所供材料和设备按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进行设计、制造和检验。

10.2乙方提供设计制造标准的水平应不低于国家标准签订和同时的行业标准，若不同标准内容有不一致时，取高等级标准。未提高部分按国家相应现行标准执行。

10.3乙方要根据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的要求，向甲方提供详细的检验记录（包括检验项目、内容、材料、主要尺寸、制造和安装精度、试运行的检验日期）以及质量证书。

10.4甲方在乙方对设备和材料的任何检验和协议，都不能代替设备和材料到达现场后的检验，也不能解除合同条款中规定的乙方责任。

10.5质量认证部门：国家或其授权的认定机构。

10.6检验和检验标准

10.6.1“检验”是指对合同设备在“现场”对合同设备进行检验。

10.6.2检验标准是乙方按照此标准进行合同设备检验。

10.6.3在合同设备发运前，乙方应对提供的合同设备进行检验和测试，并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书和检验记录。

10.6.4甲方有权派遣检验人员参加设备的检验和监制。

10.6.5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开箱检验在现场进行。合同双方共同参加开箱检验。合同双方代表应签署一份详尽的开箱验收记录。

如有合同双方代表共同检验期间发现有短缺、缺陷或损坏的设备及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属乙方责任，该记录将作为甲方向乙方要求替换、补充或返修等索赔的有效依据。

10.6.6在接到甲方索赔要求后，乙方应无偿地修理、更换或补供合同设备的损坏或丢失部分。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运费和上述检验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0.6.7上述检验不能免除乙方按合同规定应承担的义务。

10.6.8甲方接到乙方提交的“技术文件”后，发现文件短缺，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出短缺文件的内容，乙方在7天内给与补足。

**第十一章 质保期及试运行期**

11.1加氢站质保期为验收后12个月。

11.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为全新的、且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11.3在质保期及试运行期内，若非误操作所致，则设备的损坏应有乙方免费供应，该设备质保期也相应顺延。

11.4甲方使用过程中如发现设备性能达不到使用要求，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整改存在的问题。在质保期及试运行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包括信函、传真）后24小时之内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工地现场，履行其报修义务或处理紧急维修工作。

11.5在安装调试运行期内，乙方应派驻人员参与设备的运行工作。

11.6在质保期及试运行期结束前，甲方对设备进行全面性能检查并通知乙方。乙方负责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予以及时处理和纠正，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解决了在质保期及试运行期内出现的所有技术问题后，甲方应进行认可并发给乙方“最终验收证书”。

**第十二章 违约责任**

12.1由于乙方的原因不能按时供货及交工、运营，所提供设备不符合合同规定，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

12.2进度考核

如果交货期及安装工期影响项目工期，每超一天扣合同款的0.5%。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期交工，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2.3检查验收

设备运到后，由合同双方共同检验，按技术规格书的要求和国家的有关制造标准等技术文件进行验收；如果设备有损坏、缺件，乙方应负责修复和补供。影响工期每超一天扣合同款的0.5%。

安装调试中发现制造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影响工期每超一天扣合同款的0.5%。

12.4如果交货延迟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5若提前交货，甲方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付款，但提前交货而产生的一切责任与风险将有乙方承担。

12.6由于资金、技术、质量、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时，乙方应承担全部相应损失。

**第十三章 保险及税务**

13.1乙方应投保财产一切险。乙方应以乙方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保险费由乙方全部承担并支付，其具体的投保内容、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有关内容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2、乙方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工伤保险。3、乙方应在整个施工期间为其现场机构雇佣的全部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缴纳保险费。4、在工程质量保修到期证明出具前，乙方应以乙方和甲方的共同名义投保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由乙方全部承担并支付，其保险费率、保险金额等有关内容按国家规定执行。5、由于负有本合同约定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某项保险，导致受益人未能得到保险人的赔偿，原应从该项保险得到的保险金应有本合同约定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支付（如果该项费用已支付给乙方，则由乙方承担）。

13.2在甲方提出要求时，乙方应为甲方提供上述保险的保单或保险合同以及保险费收据以供检查和监督。

13.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法、地方性法规和法令，乙方应负责支付需交纳的税款和其他应付款项。

**第十四章 合同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4.1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4.1.1乙方按照技术协议要求和国家有关制造标准等技术文件要求加工制造。

14.1.2乙方按照技术附件规定的供货范围，并按附件规定的交货进度，向甲方提供合格产品。

14.1.3乙方按照技术附件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技术资料和有关的技术文件。

14.1.4乙方负责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负荷试车工作，派遣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处理有关问题，并负全部责任。

14.1.5乙方所提供的设备，达不到相关技术资料规定的验收标准时，负责及时修理，更换、补充并满足相应的质量及进度要求。

14.1.6对为了执行合同到乙方的甲方工作人员，乙方提供工作上、生活上的方便。

14.1.7接到甲方开工通知后3日内，乙方即派遣安装人员开始设备安装工作。

14.1.8乙方对设计文件及图纸中材料或配套件需代用时必须提前三天向甲方书面报告，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由此产生的工作量及价格变化由乙方承担。

14.1.9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资料负责保密，不得转让。

14.1.10甲方对乙方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

（1）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在开工前必须全部到位，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在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22天，且每周不少于5天，每天不少于8小时。

（2）乙方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

（3）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10%的违约金，并应继续按照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如乙方未在甲方限期内改正，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乙方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经甲方书面批准方可离开施工现场。

（5）乙方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应继续按照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改正，如乙方为在甲方期限内改正，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七大员）须经监理人、甲方同意，每更换一人次，罚款贰拾万元；

14.1.11乙方所投标的主要材料和设备，应是国家注册认可的具有正规资质生产的合格品，若为进口产品应具有报关单、海运单、装箱单及相关证明材料。甲方有权利到乙方采购供应材料和设备的生产厂家进行监造和验货，乙方应予以全面配合，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问题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进行更换和调整，由此发生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14.1.12乙方拟使用的所有材料、设备、仪器、附件、附材等必须事前20天向甲方、监理人呈报三家以上供货厂家、品牌、型号、规格、经销商等详尽详实的资料，必须按批次送达具有专业鉴定资质实验室进行质量和技术鉴定，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拟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附件、附材等，必须经甲方、监理人、乙方三方共同考察、封存样品和书面确认后方可投入使用，否则，乙方擅自所使用的材料、设备、附件、附材等将被责令退场、返工，由此所造成的各种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14.1.13乙方必须确保所承包的工程质量标准达到本合同书约定的质量（合格）标准，并取得国家权威部门颁发的相关证件，保证不因本承包工程质量或乙方的其他原因导致整体工程的质量受到影响。因乙方原因，使整体工程质量达不到质量标准的，乙方应自费修补缺陷，使其达到第三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工期不予顺延。修补后仍达不到合格标准的，甲方可另行委托其他乙方完成工程修复项目，另行委托所需要的费用及甲方由此而增加的费用经过甲方确认后全部由乙方承担。

14.1.14乙方应做好文明施工及所有安全防护保护措施，由此造成所有人身伤亡事故等均有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乙方在进场施工之前，必须在施工现场配足、配好消防防火器材。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杜绝各种隐患。认真执行甲方和监理人下达的安全隐患整改意见。否则甲方将视情给予经济处罚。

14.1.15安全施工：乙方按照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包括乙方自身的防火、防盗、人身、设备等），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或消防条例等乙方原因导致发生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对事故责任存在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乙方在遵守现行有关的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要求的同事，还必须执行甲方的相关要求及施工现场管理制度的要求，乙方应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及所有安全防护保护措施，由此造成的所有人身伤亡事故等均有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乙方在进场施工之前，必须向甲方承报本工程专职安全员和消防员名单，同时应根据施工现场配足、配好消防防火器材。乙方在施工全过程中必须杜绝各种安全隐患，认真执行甲方或监理人下达的安全隐患整改意见。否则甲方将视情况给与经济处罚。

14.1.16工期延误：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工或工期延误，不得顺延工期（每延迟一天，扣合同价款的0.5%），乙方除应按甲方要求抢工费用外，还应承担因此而导致甲方的一切损失，但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可以顺延：

1.不可抗力；

2.非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3.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工程停工，经合同双方确认，可以顺延工期，但不调整合同价款。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暂停施工，否则甲方将视其违约，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剩余工程款，并勒令其退场解除合同。

14.1.17竣工验收

1.乙方提交竣工资料和验收报告的时间：竣工验收前7个工作日。

2.乙方提交竣工图的时间和份数：乙方在本工程检测验收合格后七日内应向甲方提供竣工资料、竣工图和竣工报告一式六份（包括一套完整的电子版）

14.1.18该工程在竣工投入使用移交前，乙方应负责对自己已完工成品（包括因本工程可能影响到的其它专业工程）采取必需特殊的措施进行保护，使其免于损毁或破坏。如出现损毁或破坏，乙方须及时进行修复，并承担由此原因而发生的所有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4.1.19必须按照图纸和施工规范及设计变更要求，做好该工程与其相关的补充预埋件、管道、埋设管线、附件和配管，以及其它安装项目相关的墙体墙面恢复、设备管线等对接安装工作，并不再计取任何费用。

14.1.20该工程所有签证单、变更单及技术核定单必须经甲方和本工程专业监理人签字认可后，方可进入工程结算。重大工程变更涉及工程价款变更报告和确认的时限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乙方在工程变更确定后14天内，提出变更工程款项的报告，经监理工程师按有关规定确认后承报甲方确认。且任何双方未能最终确认的洽商变更，均不能作为乙方拒绝施工及延迟工程进度的理由。

14.1.21甲方负责协商解决乙方的施工场地，费用由乙方承担，其他费用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收取。

14.2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4.2.1甲方对乙方制造设备时所需外购配套设备的选购具有知情及确认权利。

14.2.2甲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有关款项。

14.2.3乙方负责在甲方规定的地方存放和保管设备，因乙方存放、保管、搬运不当造成的设备缺少、损坏时，由乙方负责。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的设备后，三天内进行开箱检查。安装调试完毕后，根据工程进度组织设备的验收。

14.2.4乙方负责派驻现场安装服务人员的工作和生活。

14.2.5由乙方组织设备的安装、试运转、负荷试车及相关所有审核批准手续的工作。

**第十五章 不可抵抗力**

15.1如果双方的任何一方因为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战争、爆炸或双方认可的其它情况）引起合同进度的延误，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时间的情况以邮寄通知另一方，并尽快把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审阅确认。受影响的一方应尽量设法缩小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尽早恢复工作，双方应尽早协商并确定新的交工日期，并由甲方发给乙方交货变更通知书，确定合同供货期后相应顺延。

15.2不可抗力期间给双方造成的任何损失，由各方自行负责，合同价格不得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作任何调整。

**第十六章 合同终止**

16.1双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全面履行完全合同义务直至合同终止。

16.2凡出现以下情形，甲方有权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

（2）当甲方确信乙方已无履约能力时；

（3）乙方在收到甲方的合同终止书后，应立即终止合同执行但双方有权追究在合同终止前的违约索赔。

**第十七章 争论的解决**

17.1本合同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7.2甲方和乙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执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八章 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均已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时失效。

18.2在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不得单方随意做出合同规定范围以外的变更或解除合同。

18.3合同或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补充规定与合同不一致的，以签订日期在后者为准。

18.4合同由合同总条款和合同附件组成，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5本合同连同其他附件文件一式九份，甲方六份，乙方三份。

**第十九章 合同组成部分**

19.1以下内容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附件一：招标文件；

附件二：投标文件；

附件三：加氢站设备技术协议；

附件四：危险品运输重型半挂牵引车、危险品运输重型罐式半挂车技术协议。

19.2各文件内容不相同时，以本合同为主。

本合同一式四份，买方持三份，卖方持一份；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  |  |
| --- | --- |
| 买方：（签章） 有限公司 | 卖方：（签章） 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户名： | 户名： |
| 账号： | 账号： |
| 邮编： | 邮编： |
| 电话： | 电话：</tbody> |
| 传真： | 传真：</tbody> |
| 邮箱： | 邮箱：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地址： | 地址： |

合同设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台套）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制 造 商 | 备 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 13 |  |  |  |  |  |  |  |
| 14 |  |  |  |  |  |  |  |
| 15 |  |  |  |  |  |  |  |
| 16 |  |  |  |  |  |  |  |
| 17 |  |  |  |  |  |  |  |
| 18 |  |  |  |  |  |  |  |
| 19 |  |  |  |  |  |  |  |
| 20 |  |  |  |  |  |  |  |
| 21 |  |  |  |  |  |  |  |
| 22 |  |  |  |  |  |  |  |
| 备品备件：  |

**第六章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1.附件1投标书

2.附件2 法人代表授权书

3.附件3开标一览表

4.附件4投标承诺函

5.附件5投标明细分项报价一览表

6.附件6技术参数响应表

7.附件7商务参数响应表

8.附件8主要材料、零部件、配套件清单

9.附件9随机专用工具清单(如果有)

10.附件10 易耗品清单

11.附件11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12.附件12项目设计(优化)方案说明及图纸资料、施工组织设计

13.附件13类似业绩合同

14.附件14质保期外运营费和维护费用明细表

15.附件15投标文件中要求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16.附件16服务承诺函

17.附件17质量承诺函

18.附件18 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19.附页

**附件1**

**投标书**

致：(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单位　　　　　　　　　　　(投标单位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一式四份。

(1)授权书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承诺函

(4)投标明细分项报价一览表

(5)技术参数响应表

(6)商务参数响应表

(7)主要材料、零部件、配套件清单

(8)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

(9)运行费用测算表

(10)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12)项目设计(优化)方案说明及图纸资料、施工组织设计

(12)类似业绩合同

(13)投标文件中要求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　　　　　　　　(注明币种)，即　　　　　　　　　　　　(文字表述)。

2、投标单位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不予退还。

5、投标单位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公章)

日期：年月日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2**

**法人代表授权书**

: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单位名称)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

为我单位授权代表，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招标(招标编号：)的投标活动。授权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  |
| --- |
|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3**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土建报价（不含税） | 大写： 元；小写： 元； |
| 土建报价（含9%增值税） | 大写： 元；小写： 元； |
| 设备报价（不含税） | 大写： 元；小写： 元； |
| 备报价（含13%增值税） | 大写： 元；小写： 元； |
| 投标总报价（不含税） | 大写： 元；小写： 元； |
| 投标总报价（含税） | 大写： 元；小写： 元； |
| 交货期 |  |
| 付款方式有无偏离 |  |
|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是否完全认同） |  |

注：1、本表与投标文件一起装订，同时为方便开标，请另将此表一式一份单独密封。

1. 投标报价为：到厂价(含税9%和13%、安装、调试、运输等全部费用)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4：

投标承诺书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的招标邀请，遵照国家有关政策法规，我公司经研究决定，愿以按照贵公司所要求的条件参与项目的投标，我公司在参加上述项目投标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一、提供的相关资质、文件、授权书等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二、应在开标前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授权书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原件。针对进口设备，提供外国制造商对国内代理商出具的授权证明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原件以证其资格

三、我公司接受贵公司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偏离条款，保证会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四、我公司认可贵公司的招标工作流程及依据该流程确定的招标结果；

五、一旦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完全按照我方的投标书及投标现场签订的澄清函的内容来和贵公司签署最终合同及技术协议；

六、我公司同意在签订该承诺书的同时向贵公司缴纳投标保证金： ；同时**有偿**支付该项目的标书费：

如果我公司违反了上述第一至第六条的任一条款，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上述第六条所述的投标保证金我公司自愿放弃，任由贵公司处理

同时我公司若出现以下行为，我公司也自愿放弃投标保证金，任由贵公司处理并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a）截至开标前5天，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且未以书面形式递交说明而在投标截止日不来投标的；

b）递送投标文件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

c）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

d）在投标过程中被查实有串标、围标、陪标等违规违纪行为；

e）有违约违规行为或被投诉、举报的，在调查处理期间，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束后按有关规定处理。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投标明细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价 | 数量 | 单位 | 总价 | 备注 |
| 1 | 设计费 |  |  |  |  |  |  |
| 2 | 加氢站土建 |  |  | 1 | 座 |  |  |
| 3 | 站房 | 不低于170㎡ |  | 1 | 座 |  |  |
| 4 | 加氢机（单枪） | TK25 |  | 3 | 套 |  |  |
| 5 | 加氢机（双枪） | TK25+TK16 |  | 1 | 套 |  |  |
| 6 | 压缩机系统 | 500公斤 |  | 2 | 套 |  |  |
| 7 | 卸气系统 |  |  | 2 | 套 |  |  |
| 8 | 储气系统 | 不低于18m³ |  | 1 | 套 |  |  |
| 9 | 管路系统 |  |  | 1 | 套 |  |  |
| 10 | 压缩机冷却系统 |  |  | 1 | 套 |  |  |
| 11 | 氢气加注冷却系统 |  |  | 1 | 套 |  |  |
| 12 | 探测报警系统 |  |  | 1 | 套 |  |  |
| 13 | SCADA系统 |  |  | 1 | 套 |  |  |
| 14 | 设备易损件 |  |  | 1 | 套 |  | 2年 |
| 15 | 专业维修工具 |  |  | 1 | 套 |  |  |
| 16 | 危化品拖车 | 国Ⅵ |  | 2 | 胎 |  | 含上牌费用 |
| 17 | 管束车 |  |  | 3 | 台 |  |  |
| 18 | 相变设备 |  |  | 1 | 套 |  |  |
| 19 | 监控系统 |  |  |  |  |  |  |
| 20 | 其他 |  |  |  |  |  |  |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

**技术参数响应表**

投标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 | **条目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技术参数**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附件7**

**商务参数响应表**

投标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商务参数** | **条目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商务参数**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如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的付款、工期要求及商务条款有异议，请填入此表内。如无异议，可不填此表。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附件8**

**主要材料、零部件、配套件清单(含在报价内)**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生产厂家**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2 |  |  |  |  |  |  |  |
| 12 |  |  |  |  |  |  |  |
| 13 |  |  |  |  |  |  |  |
| 14 |  |  |  |  |  |  |  |

说明：按照附件4“投标明细分项报价一览表”的顺序进行二次分解。

**附件9**

**随机专用工具清单(含在报价内)**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 | **产地** | **制造厂商**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代表人(签字)：

**附件10**

**易耗品清单(含在报价内)**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 | **产地** | **制造厂商** | **数量** | **单价** | **有效使用期**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代表人(签字)：

**附件11—1**

**企业新版营业执照**

：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该执照经年检，真实有效。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11—2**

**生产、销售、服务许可证(如有)**

：

现附上我方投标货物(货物名称)的(许可证名称)许可证复印件；如需证实，可通知我方提供原件予以说明。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11—3**

**售后服务保障及承诺**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售后服务机构简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地点、人员配备等情况的详细描述，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2**

**项目设计(优化)方案说明及图纸资料、施工组织设计**

**(格式自定)**

**附件13**

**业绩合同**

**(格式自定)**

**附件14**

**质保期外运营费和维护费用明细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费用名称 | 单价 | 合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日期：年月日

注：1、本表格不包括在投标总报价内，供评标参考。

2、表格格式可根据需要进行扩展。

**附件15**

**投标文件中要求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附件16**

**服务承诺函**

(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人)：**

我代表(投标单位名称)对中标合同货物的服务作如下承诺：

1．及时向需方提供按合同规定的全部技术资料和图纸。有义务在必要时邀请需方参与供方的技术设计审查。

2．按需方要求的时间到现场进行技术服务。

3．对于需方选购的与合同货物有关的配套设备，供方应主动提供满足设备接口要求的技术条件和资料。

1. 严格执行供需双方就有关问题召开会议的纪要或签订的协议。
2. 根据需方的要求为需方举办有关货物指导安装、调试、使用、维护技术的业务培训，保证需方运行、维修人员熟练掌握运行和维修技能。

6．加强售前、售中、售后服务，把“24小时服务”、“超前服务”、“全过程服务”、“终身服务”贯彻在产品制造、指导安装、调试、大修的全过程。

7．接到需方反映的质量问题信息后，在小时之内作出答复或派出服务人员，尽快到达现场，做到用户对质量不满意，服务不停止。

1. 随时满足需方对备品备件的要求。

9.无论在何种情况下，供方决不以任何理由刁难需方。

10.如我单位中标，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我方人员服务人、日数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服务内容 | 计划人日数 | 派出人员构成 | 备注 |
| 职称 | 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附件17**

**质量承诺函**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人)：**

我代表(投标单位名称)为保证中标系统/货物的质量特作如下承诺：

1．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符合设计标准、质量合格的产品。

2．严格检查和控制原材料、原器件、配套件的进厂质量。

3．保证所供货物加工工艺完善、检测手段完备。产品决不带缺陷出厂。

4．对涉及分包商的供货、质量、性能、技术接口、服务等方面问题负全部责任。按合同规定的关键部件分包商必须符合有关资质的要求，并经需方认可。

5．按合同规定向需方或监理、造价单位提供有关部门标准和图纸，并为需方或监理、造价单位提供方便,对货物的质量、工期进行全过程跟踪。

6．停工待检部位提前天通知需方及监造代表。

7．对货物制造过程中出现的质量缺陷及时向需方和监造代表通报，不隐瞒。若货物缺陷超过合同规定的标准，供方无条件更换。在安装和试运过程中，货物出现质量问题，先处理问题，再分清责任，一切以满足工程进度需要为准则。

8．为所供的货物在制造、运输、装卸过程中投保，一旦发生意外，我方将按需方要求对所供货物尽快进行免费更换、修理，直到需方满意为止。

9．在开箱过程中如发现缺件及其他原因引起的零部件丢失，我方负责尽快免费补齐所缺零部件。在货物的安装、调试过程中以及今后在使用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如属我方原因，我方将承担责任，赔偿需方所受到的直接经济损失。

1. 若中标，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我单位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其他质量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附件18**

**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请各投标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把本表单独递交给招标代理工作人员)**

1. 项目名称：
2. 项目编号：

3．开标时间：

4．标书费递交时间/金额：于年月日，以方式，递交元。

5．保证金递交时间/金额：于年月日，以方式，递交元。

6．投标内容/包号(标段)：

7．退款信息

单位名称：(注：与提交保证金交款名称一致)

开户行：(注：要求хх市хх行хх支行(或分理处))

银行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8．其他事项：

单位(盖公章)：

日期：